**113年全民運動會臺南市健美代表隊選拔計畫**

1. 核定文號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113年3月25日南市體全字第1130453037A號函。
2. 目 的：為推展健美運動，並選拔113年全民運動會臺南市健美代表隊選手，特辦理本次選拔比賽。
3.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、臺南市體育總會
4. 承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總會健美委員會。
5. 選拔日期：113年4月28日(星期日)。
6. 選拔地點：大豐里活動中心。（地址：臺南市北區武聖路315號）
7. 報名資格：
8. 戶籍規定：依113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六條第一點戶籍規定辦理。(應具中華民國國籍，於本市設籍連續滿3年以上，且無遷入或遷出戶籍等異動情形。以**110年7月5日以前**設籍本市且中途未曾遷出為準。)
9. 年齡規定：依各競賽種類國際規則或技術手冊之年齡規定。須年滿16歲以上(民國97年10月28日(含)以前出生者)，選手未成年，應徵得法定代理人之同意。但未成年已結婚者，不在此限。
10. 其他：須符合113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規定。
11. 報名方式：郵寄報名表報名，報名地址：臺南市福吉一街41號，蘇正吉先生、臺南市體育總會健美委員會網站公布報名資訊。
12. 選拔規則：依全國健美錦標賽比賽規則進行選拔比賽。
13. 比賽項目：傳統健美8個量級進行比賽取每個量級前2名共18名，再進行最後前8名的比賽取最好名位的前8名選手為此項的代表選手；男子古典形體5個量級選出5位選手；男子形體5個量級選出5位選手；女子形體2個量級選出2位選手；女子比基尼5個量級選出5位選手。依此方式選拔出代表選手，5個項目共選拔出25位代表選手。
14. 選手、教練遴選方式：
    * 1. 總計男子18位選手、女子7位選手：
         1. 男子傳統健美：60-KG級、65-KG級、70-KG級、75-KG級、80-KG級、85-KG級、90-KG級、90+KG級，共8級，選出8位選手。
         2. 男子古典形體：168-CM級、171-CM級、175-CM級、180-CM級、180+CM級，共5級，選出5位選手。
         3. 男子形體：166-CM級、170-CM級、174-CM級、178-CM級、178+CM級，共5級，選出5位選手。
         4. 女子形體：163-CM級、163+CM級，共2級，選出2位選手。
         5. 女子比基尼：158-CM級、162-CM級、166-CM級、172-CM級、172+CM級，共5級，選出5位選手。
      2. 教練名額：經審查會議決議，符合規定C級以上教練證，並且在有效期限內者。
15. 選拔及審查會議：
16. 113年4月28日於大豐里活動中心於選拔賽比賽完畢即開審查會議。
17. **選拔委員會：**
18. **召集人：陳建榮**
19. **委員：鄭清淇、黃石郡、凃嘉利、蘇正吉**
20. **訓輔委員：臺南市體育總會**
21. 抗議及申訴：

(一) 比賽爭議：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
(二) 選手或職員不得於比賽現場或賽後直接質詢裁判及主辦單位，應向設在比賽場中之審判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，並繳納保證金新臺幣伍仟元，審判委員會認為申訴無理由時，得沒收其保證金。

1. 不配合集訓選手之懲處規定：若入選代表隊之選手無故缺席集訓，由委員會提報體育總

會，經本市全民運動會訓輔委員會審議後，得視情況發函請選手繳回一部或全部之集訓

費用，如情節重大者，併同取消代表本市參加113年全民運動會比賽資格。

1. 本計畫報奉臺南市政府體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南市113年全民運動會健美代表隊選拔賽競賽事項申訴書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訴事由 |  | 糾紛發生 時間/地點 |  |
| 申訴事實 |  | | |
| 證件或證人 |  | | |
| 單位  領隊或教練 | (簽名或蓋章) | |  |
| 審核意見 |  | | |
| 判決 | 年 月 日  時 分 | | |

裁判長（審判委員）：

簽名或蓋章

附註：

1.凡未按各項規定辦理申訴者概不受理。

2.單位代表隊領隊簽名或蓋章權，可依競賽規程之規定由代表隊領隊本人或教練簽名或蓋章辦理。

臺南市113年全民運動會健美代表隊選拔賽報名表

(本資料僅提供參加本次比賽專用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選手姓名 |  | | 參加組別 | □男子健美  (\_\_\_\_公斤)  □男子形體  (\_\_\_\_公分)  □女子形體  (\_\_\_\_公分)  □女子比基尼  (\_\_\_\_公分)  □男子古典形體  (\_\_\_\_公分)  (\_\_\_\_公斤) | | | 身高體重 | 身高: 公分  體重: 公斤 |
| 教練姓名 |  | |
| 出生日期: | | 身分證字號: | | | 手機: | | | |
| 戶籍詳細地址: | | | | | | 戶籍遷入日期: | | |
| 聯絡地址: | | | | | | | | |
| 檢附資料:□戶籍謄本 □比賽獎狀影印 張 | | | | | | | | |